

德性论视域下包法利夫人悲剧的再思考

Further Reflection on the Tragedy of Madame Bovary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Virtue Theory

隋红升 (Sui Hongsheng)

内容摘要：世界文学经典《包法利夫人》中女主人公爱玛的人生悲剧一直牵系着广大读者和批评家的心，已有的研究主要从她的爱情观、社会环境、父权思想及其情爱对象的人格缺陷等几个方面探究其悲剧根源。本文认为爱玛自身德性缺陷在其人生悲剧中扮演着重要角色。道德自觉的缺失让她背离了自己应当担负的家庭责任，并且让生命失去了承载，变得更加空虚无聊；道德情感的淡漠让她丧失了基本的羞恶之心，无法对自己和他人的行为作出正确评判，以至于在肉欲的放纵中走向堕落；道德意志的薄弱让她无法及时有效地控制她的消费欲望，让她最终在物欲的奢靡中走向毁灭。

关键词：包法利夫人；福楼拜；德性；道德自觉；道德情感；道德意志

作者简介：隋红升，浙江大学外语学院英文系副教授，主要从事美国文学、性别诗学和美德伦理学研究。

Title: Further Reflection on the Tragedy of Madame Bovary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Virtue Theory

Abstract: The life tragedy of Emma in the world literature classic Madame Bovary has always been the focus of common readers and critics. The existing research mainly explores the root of her life tragedy from the perspectives of her view of love, social environment, patriarchal ideology, and the defects of her lovers' personality. This paper considers that Emma's own virtual deficiency plays a crucial role in her tragedy. Emma's lack of moral consciousness makes her deviate from family responsibilities, which in turn makes her life more weightless, empty, and boring. The apathy in Emma's moral emotion makes her lose the basic sense of shame, and unable to make correct judgment on her own and other people's behaviors, thus becoming degenerating in carnal indulgence. The weakness in Emma's moral will makes her unable to control her consuming desire, which makes her go to her final ruin in the extravagance of material consumption.

Key words: Madame Bovary; Flaubert; virtue; moral consciousness; moral emotion; moral will

Author: Sui Hongsheng, Ph.D., is Associate Professor at School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Zhejiang University(Hangzhou 310058, China). His research focuses on American literature, Gender Poetics, and Virtue Ethics (Email: suihongsheng1972@163.com).

世界文学经典著作《包法利夫人》(*Madame Bovary*, 1856)中女主人公爱玛的人生悲剧一直牵系着广大读者和批评家的心。就已有的研究文献来看,关于爱玛人生悲剧的根源主要有以下几种观点。第一种观点认为爱玛悲剧的主要根源在于其不切实际的情爱观,认为爱玛的人生悲剧是其“追求偏激、虚荣的浪漫爱情生活”所致(侯小珍 25)。第二种观点认为爱玛的人生悲剧主要来源于其所生存的社会环境,认为“艾玛人生悲剧是特定时期、特定环境下的一种生存悲剧、一种女性悲剧”(陈立乾 200)。第三种观点认为爱玛对男权思想的认同是其人生悲剧的一大根源,认为蕴含着男权思想的浪漫主义小说是爱玛人生悲剧的罪魁祸首,“本文的‘极度诱惑’与女性的‘语言拜物教’”构成了爱玛悲剧的根源(张凌江 59)。第四种观点认为爱玛悲剧的根源在于其情爱对象的人格与道德缺陷,认为“以艾玛丈夫查理为典型的平庸男人形象是造成艾玛爱情幻想破灭”的主要原因(朱茜 85)。以上几种代表性的观点都直接或间接地触及到爱玛人生悲剧的根源,为我们深入研究提供了宝贵借鉴。然而,对于爱玛在德性方面的缺陷在其人生悲剧中扮演的重要角色,学界还缺乏正面、深入的探讨。

实际上,对道德的关注一直是福楼拜的一个文学创作重心,正如其本人所说的那样,“在可能范围以内,我尽量放入风格和道德”(李健吾 70)。《包法利夫人》出版后,面对接踵而来的诘责和法律控诉,福楼拜反驳道:“至于我,我觉得自己非常道德。孟地影(Mentyon)的奖金应该给我才对,因为这本小说,含有一种明显的教训,如果母亲不允许她的女儿读,我想丈夫拿给他们的夫人读,总该不坏吧”(李健吾 69)。从《包法利夫人》整部著作的叙事重心来看,该作可谓是一部道德寓言,对道德问题的深刻反思让该作拥有了跨越时空的意义。彭俞霞认为“这部作品的伟大魅力之一来自包法利夫人的世界性。每个人或多或少地在其身上认出了自己,可怜同情或批评警醒”(彭俞霞 12)。这种“世界性”的核心应当是该作具有的普遍道德教诲意义,而“道德教诲即文学的基本功能”(聂珍钊 248)。缺少了这一点,该作与很多情色小说也就没有太大区别,“世界性”也就无从谈起。

与一般道德训诫小说有所不同的是,这部作品的道德内涵没有停留在宏观的道德规范层面,而是又往前推进一步,在道德实践层面——即德性或美德层面——考量道德问题。根据德性论的观点,“德性主要由道德自觉、道德意志和道德情感所构成”(李佑新)。简单来讲,德性由知、情、意三个主要因素构成,三者之间相互影响,相互促进,共同构成社会个体的道德人

格。我们在谈到德性时，“可能指某一种德性，也可能指一个人的德性。因此，德性这个词可以指单一的德性，也可以指整体的德性”（江畅 35）。当我们评价说一个人有德性时，是在整体意义上谈德性，指的是这个人已经有了品德或道德人格。道德人格在个体的道德认知和实践中扮演着重要角色，是个体实现人生价值、获得幸福的重要条件和保障，因而应当是每个人力求达到的人生境界。但个体道德认知和实践过程中出现的某些具体问题又与道德自觉、道德情感和道德意志等德性的组成要素的有无或强弱有着密切的关联。因此，以德性或道德人格为观照，在道德自觉、道德情感和道德意志等三个德性构成要素中审视个体道德实践中存在的问题，才更为具体和准确，才能抓住问题的根结。对于爱玛而言，道德自觉或道德意识的缺失让她变得自私和自恋，背离了自己应当担负的家庭责任，并且让她的生命失去了承载，变得更加空虚、无聊和烦躁；道德情感的淡漠导致她丧失了良知和基本的羞恶之心，丧失了对自己和他人行为的道德评价力，以至于在肉欲的放纵中走向堕落；道德意志的薄弱让她无法合理控制欲望，让她最终在物欲的奢靡中走向毁灭。

一、道德自觉的缺失

根据德性论观点，“道德自觉是个体在正确认识和把握道德地位、作用和发展规律的基础上，对一定社会道德原则、道德规范的认同与遵守，以及对时代所赋予的伦理使命和道德责任的主动担当”（白臣 79）。在道德人格的“知”、“情”、“意”三要素中，道德自觉主要借助道德原则、道德理性和规范为个体的思想和行为提供导向。对于爱玛而言，可以说其人格体系中道德自觉的缺失是其人生悲剧的总根源，主要体现在其幸福观中的认识与追求过程中对德性、尤其责任的忽略。

不可否认，爱玛对幸福的追求也是正当的，因为毕竟幸福是每个人生命的终极目标，追求幸福也是每个人的权利。就此而言，尚玉峰所言不无道理：“爱玛的许多要求是合理的，她身上的一些所谓‘特质’实际是女性所共有的，体现着女性意识的觉醒”（尚玉峰 61）。然而爱玛没有意识到，缺乏了德性的支撑，幸福是没有保障的。她也没有意识到，幸福还要以责任为内容，“幸福是对高贵心灵的抚慰和奖赏，是对责任担负的一种回报。一个幸福的人不可能没有责任，一个没有责任的人根本就无法获得真正长久的幸福”（谢军 5）。总体来看，爱玛的幸福观是一种索取型的幸福观，过多地看重自己的权利和欲望的满足而忽略了自身德性的提高。正如文中所说的那样，爱玛“虽说充满热情，却是一个很实际的人，她爱教堂只因为里面有花朵，爱音乐只是为了它的歌词，爱文学也只是为了获得感情上的刺激”¹。显然，爱玛的幸

¹ 福楼拜：《包法利夫人》，张道真译（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2007年）32。以下凡出自该书的引文只标注出处页码，不再另行加注。

福观是单向度的，一切以满足自己的欲求为要，缺乏提升自身的德性、完善自我的诉求。尤其需要强调的是，她读文学不是为了提升自身的智识和修养，不是为了从文学中得到应有的道德教诲，而是为让自己获得情感上的刺激和愉悦，这也是从根本上违背阅读伦理的，因为“美德决不能依据愉快或有用来界定或辨识”（麦金太尔 203）。

责任意识的缺失让爱玛没有很好地担当起一个母亲和妻子的责任，给女儿和丈夫带来巨大的伤害。作为妻子，她对丈夫缺乏足够的体贴、关心和帮助。在他的事业遭受挫折、情绪低落之际，她不但没有给他安慰和鼓励，反而对他充满愤怒和鄙视。在小说中，包法利在众人的撺掇之下给伊波里特的畸形脚做手术，结果失败，导致腿部腐烂，不得不把腿锯掉。这次挫败让包法利非常沮丧和绝望：“他看到自己信誉扫地，身败名裂！他的心，在种种假想的进攻下，忐忑不安，就像仍在海里的空木桶，随波起伏着”（146）。而此时的爱玛不但没有给予丈夫任何安慰，反而感到自己受到了羞辱：“爱玛在他对面坐着瞧他。她不是在分担他的羞辱，她是在想自己受到的羞辱：她竟然会异想天开，以为这样一个人会有出息，就仿佛她没有一再看透他是一个废物似的！”（146）更为严重的是，她辜负了丈夫对她的信任，在外面寻欢作乐，违背了一个妻子的伦理身份和道德操守。在该作中，婚前对丈夫有着很大期待的爱玛，婚后不久就开始对简朴的生活心怀不满，但她没有在现有的条件下与丈夫同心同德、齐心协力地经营婚姻生活，而是一味怪罪丈夫的无能，认为他缺乏雄心壮志，太没出息。另外，道德自觉的缺失也让爱玛没有很好地履行一个母亲的责任，在孩子需要母爱的时候，她对孩子表现出更多的是冷漠和不耐烦，从而给女儿幼小的心灵带来难以弥补的创伤。在孩子出生之际，当她知道是个女孩的时候，“她转过头，晕了过去”（69）。在她被情人鲁道尔夫抛弃、身体状况极度糟糕之际，当孩子向她表示亲近之时，她却表现出极度的粗暴和不耐烦。可见她的母爱已经匮乏到了何种地步。在临死之际她才感受到了这种久违的母爱，然而为时已晚。当她想亲吻一下孩子的手时，孩子表现出极度惊恐和拒斥。孩子对她的惊恐与拒斥宣告了她作为一个母亲的失败。

二、道德情感的淡漠

在“知”、“情”、“意”三要素中，道德情感处于中间环节，它来源于道德意识或道德自觉，“直接形成于个人道德认识，因而没有个人道德认识，绝不会有个人道德感情”（王海明 1546）。根据文学伦理学批评的界定，“道德情感即受到道德约束的情感”（聂珍钊 249），“伦理选择中的情感在特定环境或语境中受到理性的约束，使之符合道德准则与规范。这种以理性意志形式表现出来的情感是一种道德情感，如母爱和亲情”（聂珍钊 250）。道德情感对道德自觉和道德意志也有很大的促动作用。一方面，道德情感是

一种强大的超越性心理能量，对健康道德人格的形构以及道德行为的实施有着正向推动力。另一方面，荣誉感、羞恶感、良心等道德情感对个体非理性的欲望具有反向的遏制力。一个人的情感世界中如果缺乏高洁的情操，缺乏道德情感，那么以情欲和物欲主导的自然情感就会占据主导地位，自私的、自恋的、低俗的情感就会主宰着人的心灵。诸多细节表明，爱玛在道德情感方面同样处于极度贫乏的状态，既对无私的、高尚的、善良的情操缺乏“喜好”和向往之情，也对自私的、低俗的、卑劣的品性缺乏羞耻和“厌恶”之感。

首先，道德情感的淡漠让她在爱情的认识方面存在严重误区，缺乏精神高度和灵魂深度，没有多少超越性可言。可以说，爱情是爱玛生命中的一切。但颇具反讽意味的是，爱玛的爱情追求不但没有如其所愿地给她带来真正的快乐和满足，反而让她更加失落和幻灭。其原因在于爱玛所追求的爱情缺乏精神和道德维度，不是一种真正的爱情。真正的爱情不仅有自然情感属性，而且还有道德情感属性，而且接受后者净化和监督。然而这种精神和道德含量在爱玛的情爱观中却少得可怜，正如小说中所说的那样，她与第一个情人鲁道尔夫“之间似乎不是一种爱慕的关系，而是一种长期的诱惑”（136）。她与第二个情人莱昂之间的“爱情”同样不尽人意。经历过短暂的欢愉和激情之后，他们的情爱关系陷入了平淡、乏味和厌倦。对此，爱玛也每每感到困惑，不断思考自己不快乐的理由。爱玛没意识到她不快乐的根源在于她所认同的这种爱情观及其实现方式本身存着严重问题，没意识到一种缺乏道德内涵和美德诉求的情感是空洞的，很快就会“审美疲劳的”，不会给人带来深层次的满足和恒久的快乐。

其次，道德情感的淡漠也让爱玛与鲁道尔夫等浪荡子弟之间的情爱关系更多地表现为一种肉体关系，并在肉欲的放纵中走向堕落。面对情场老手鲁道尔夫的勾引，起初爱玛还是有一定的道德意识。然而其爱情观中道德意识的淡漠让她在强大的情欲面前丧失了评判力和免疫力。在与鲁道尔夫之间的这种缺乏道德情操的情爱关系中，爱玛逐渐走向堕落。同样，肉欲的狂欢也成了维系爱玛与莱昂情爱关系的纽带，而且让她更加放荡不羁，在情欲的放纵中已经丧失了基本的羞耻感。另外，爱玛在这种赤裸裸的情欲放纵中并没有获得预期的快乐和满足。她没有意识到，与单纯放纵情欲相比，情欲的节制以及拥有高洁的情操同样会给人带来满足感：“尽管方式不同，但节制之人却能凭借开心因素而让自己获得同放纵之人一样多的快乐”（赫斯特豪斯239）。

再次，荣誉感和良心等道德情感的缺乏让爱玛无法事后对自己道德失范行为做出正确的道德评价，无法对自己种种不当行为及时检视和自省，从而错失了迷途知返、改过自新的机会。根据德性论观点，道德情感表现为多种形式：“行为主体对不符合道德规范的行为动机反省之后的自责和自谴；对自己行为的不良后果的内疚和悔恨；对实践高尚道德行为的某种愉悦和崇高

感；对他人的善行或恶性的认同感或排斥感（反感）”（李佑新 154）。可见，道德情感有助于个体对自己和他人的品性和行为进行正确评价，有利于个体及时纠正认知偏差，调整行为方向。在该作中，爱玛也有过几次昙花一现式的良心的发现，对自己的道德失范行为表现出一定的“自责”和“自谴”，并且也采取了一定的行动对之进行弥补。但由于道德自觉的缺失和道德情感的淡漠，其“良好表现”也并非出自真心，在周围邻里称赞她好善乐施、勤俭节约之时，“她的内心却充满欲念、愤怒和怨恨”（84）。而且事后因丈夫一次行医的失败反而感到自己的这种改过自新多余和不值，甚至认为自己太过贤惠。显然，道德情感的缺乏，让爱玛良心泯灭，无法对自己道德失范行为进行彻底反省，因而迟迟不能回归生命的正途。

三、道德意志的薄弱

根据学界的定义，“道德意志是人们在道德实践中为了达到某种目的而自觉克服困难的毅力和精神，是道德认知向道德行为转化的关键”（罗石、郭敬和 17）。如果道德自觉的作用机制是导向和规范，道德情感倚重的一种高尚的道德情操的观照和匡正，那么道德意志的运行机制则是一种约束和控制。因此，自律性和自控性是道德意志的主要特性。就此而言，爱玛在道德意志方面显然是非常薄弱的。对于这一点，爱玛自己也有所认识，认为“她的意志就像她那用一根细绳子扣在帽上的面纱，碰到一点风都会摆动”（69）。但她更多地把它归咎为自己的女性身份，没有意识到其实道德意志与性别没什么大关系，与道德情感一样，道德意志是可以培养和形构的，正如刘喜珍所说的那样，“顽强的道德意志以坚定、执着的道德信念为基石，通过恒久的道德实践磨炼而成”（刘喜珍 32）。在很大程度上讲，爱玛种种道德失范行为恰恰就是她道德意志薄弱或缺乏的表现。道德意志薄弱让她后来的非理性消费彻底失控，最终让她在物欲的放纵中走向毁灭。

首先，道德意志的薄弱让爱玛无法果断中止与浮浪子弟的交往，及时从肉欲的深渊中走出，这是她最终走向毁灭的间接原因。正如前文提到的那样，爱玛与莱昂交往不久就感受到了他们爱情的平淡和乏味，而且也很快就意识到了莱昂在人格与德性方面的种种问题：“他孱弱、平庸，做不出惊人之举，比女人还优柔，此外，还贪婪、怯懦”（226）。她与后者的每次约会都让他感到失望和幻灭：“没有东西值得追求，一切都是虚幻！每一个笑容后面都掩藏着厌倦，每一回高兴里都潜伏着不祥的预兆，一切欢乐都会变成厌倦，最甜美的吻也只是在唇上留下一个向往更大快乐却又无法实现的欲望”（227）。可见，此时她对他们情爱关系的性质已经有了一定的“知”，但“从‘知’到‘行’，有一个‘意’的重要环节。此所谓‘意’，并非一般的意念或意见，而是道德意志”（李佑新 152）。也就是说，从知善到行善，还需要道德意志的参与。正是由于道德意志的薄弱，爱玛缺乏与莱昂断绝来往的决心和勇

气，无法遏制“她那因通奸而更加旺盛的欲火”（232），以至于在肉欲的深渊中不能自拔。

其次，道德意志的薄弱让爱玛没有及时遏制自己非理性的消费欲望，这也构成了她最终走向毁灭的直接原因。小说一开始就告诉读者，爱玛的爱情世界并不纯净，爱玛是个有物欲倾向的人，而且她的情欲从一开始就和物欲纠缠在一起，把奢华的物质享受看作其体验浪漫爱情的必备条件：“所有肉体的激动和情意的缠绵，都离不开终日悠闲的大庄园的阳台，离不开有绸子窗帘、厚实地毯、葱郁的盆景和讲究的牙床的绣楼，离不开晶莹闪光的宝石和军服肩上的丝穗”（47）。这也为其后来的穷奢极欲埋下伏笔。与莱昂的肉欲狂欢终究无法拯救日渐枯萎的爱情，而爱玛在给莱昂的信中所谈的“花儿、诗、月亮和星星”已经无法激发爱的激情，已经变成了“拙劣的点缀物”（226）。鉴于“爱情在衰退时总求助于一切外力来使自己恢复”（226），奢华的物质就成了维护其爱情幻像、装扮和美化这种空洞的情爱关系的主要方式。由于道德意志的缺乏，不仅与莱昂的偷情过程中极尽奢华之能事，而且在日常生活中也控制不住其逐渐膨胀的消费欲望，以至于在物欲的深渊中越陷越深。为了弄到钱，她可谓无所不用其极：“她开始卖旧帽子、旧手套和旧铁器”，“她向费丽丝黛、勒佛兰索太太和红十字客店的老版娘借钱，不管在什么地方，不管是谁，她是有钱就借”（231）。最终她欠下了难以偿还的债务，甚至收到要在24小时内还清八千法郎的法院执行判决书，这不仅把自己逼上了不归路，也给可怜无辜的丈夫和女儿带来致命的伤害。

结语

爱玛因为读了浪漫传奇的小说陷入对爱情不切实际的幻想和追逐，而我们读了《包法利夫人》却不会成为爱玛，原因在于这是一部有着深厚道德关怀和道德教诲价值的作品。通过对爱玛人生悲剧的详尽叙述，该作强调了德性在个体健康成长和获得幸福的过程中扮演的重要角色。这是一部道德寓言，更确切第说是一部书写德性或美德的著作。包法利夫人是一个符号，一个人性的能指，所指就是我们每个人。本文援用德性论的相关观念来探究爱玛人生悲剧的根源，其目的就是为了从学理上挖掘和展示该作蕴含的深刻道德意蕴，审视道德自觉、道德情感和道德意志三个德性构成要素在处理这些矛盾冲突、形塑道德人格、获得幸福人生过程中的重要作用。在爱玛身上我们领略了每个人对爱情和幸福的渴望与向往，感受到了人性中的欲望和激情，同时也意识到平衡幸福与责任、激情与理智、欲望与道德之间关系的重要性。通过爱玛这个人物形象的塑造，该作提出了关乎每个社会个体幸与不幸的重大命题。在该作出版160多年的今天，对于在消费时代各种欲望极度膨胀的现代人而言，该作提出的这些重大命题不但没有过时，反而更具当下意义。

Works Cited

- 白臣：“论道德自觉的人性基础”，《河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5（2013）：79-83。
- [Bai Chen. “On the Human Nature-Oriented Moral Consciousness.” *Journal of Hebei Normal University (Philosophy and Social Sciences Edition)* 5 (2013): 79-83.]
- 陈立乾：“男权体制下的牺牲品：《包法利夫人》中艾玛人生悲剧解读”，《前沿》24（2011）：200-202。[Chen Liqian. “Victim under Patriarchy: On Emma’s Life Tragedy in *Madame Bovary*.” *Forward Position* 24 (2011): 200-202.]
- 福楼拜：《包法利夫人》，张道真译。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2007年。
- [Flaubert. *Madame Bovary*. Trans, Zhang Daozhen. Shanghai: Shanghai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2007.]
- 罗莎琳德·赫斯特豪斯：《美德伦理学》，李义天译。南京：译林出版社，2016年。
- [Hursthouse, Rosalind. *On Virtue Ethics*. Nanjing: Yilin Press, 2016.]
- 侯小珍：“性格决定命运：探析包法利夫人的悲剧根源”，《甘肃高师学报》8（2017）：25-27。
- [Hou Xiaozhen. “Character Determines One’s Fate: An Analysis of the Tragedy of *Madame Bovary*.” *Journal of Gansu Normal Colleges* 8 (2017): 25-27.]
- 江畅：《德性论》。北京：人民出版社，2011年。
- [Jiang Chang. *Virtue Theory*. Beijing: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2011.]
- 李健吾：《福楼拜评传》。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80年。
- [Li Jianwu. *Critical Biography of Flaubert*. Changsha: Human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1980.]
- 李佑新：《走出现代性道德困境》。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年。
- [Li Youxin. *Getting out of the Moral Dilemma of Modernity*. Beijing: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2006.]
- 刘喜珍：“西方道德意志观念及其现代价值研究”，《北方工业大学学报》2（2002）：32-37。
- [Liu Xizhen. “Western Moral Will Concept and Its Modern Values.” *Journal of North China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2 (2002): 32-37.]
- 罗石、郭敬和：“试析道德情感主导下的道德行为”，《伦理学研究》1（2012）：14-19。
- [Luo Shi and Guo Jinghe. “On the Moral Behavior Motivated by Moral Emotion.” *Studies in Ethics* 6 (2010): 14-19.]
- 阿拉斯戴尔·麦金泰尔：《追寻美德：道德理论研究》，宋继杰译。南京：译林出版社，2011年。
- [MacIntyre , Alasdair. *After Virtue: A Study in Moral Theory*. Nanjing:Yilin Press, 2011.]
- 聂珍钊：《文学伦理学批评导论》。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4年。
- [Nie Zhenzhao. *Introduction to Ethical Literary Criticism*. Beijing: Peking UP, 2014.]
- 彭俞霞：“谁是包法利夫人：福楼拜小说人物文本内外形象综述”，《法国研究》3（2008）：9-14。
- [Peng Yuxia. “Who Is Madame Bovary: An Overview of Character Images in and out of Flaubert’s Fictions.” *Etudes Francaises* 3 (2008): 9-14.]
- 尚玉峰：“《包法利夫人》的女性主义解读”，《中华女子学院山东分院学报》5（2008）：61-

65。

[Shang Yufeng. "The Feminist Deciphement on Madame Bovary." *Journal of Shandong Women's University* 5 (2008): 61-65]

王海明：《新伦理学》，北京：商务印书馆，2008年。

[Wang Haiming. *New Ethics*. Beijing: The Commercial Press, 2008.]

谢军：《责任论》。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年。

[Xie Jun. *Responsibility Theory*. Shanghai: Shanghai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2007.]

张凌江：“被文本吞噬的爱玛：对《包法利夫人》的女性主义解读”，《铁道师院学报》5 (1999) : 59-62。

[Zhang Lingjiang.“A Text-Swallowed Emma: A Feminist Interpretation of Madame Bovary.” *Journal of Suzhou Railway Teachers College* 5 (1999): 59-62.]

朱茜：“论《包法利夫人》悲剧的必然性”，《北方文学》6 (2017) : 85-85。

[Zhu Qian. “On the Inevitability of the Tragedy in Madame Bovary.” *Northern Literature* 6 (2017): 85-85.]

责任编辑：杨革新